

# 论“二元城市体系”及城乡格局的全面改革

印 证

1. 在未来的几十年中,我国城乡关系及城乡格局的变动,可能是世界社会 and 经济发展史上,最富有深刻意义的事件之一。这一判断能否成立,不仅取决于由基本国情和条件所决定的问题本身的难度,而且取决于其进程能否对我国原有的社会、经济结构的变革,在深度、力度和效度上产生重要影响和作用。由于在城乡关系上任何不同调节方式的选择所引起的城乡格局的变动,对于我国目前及今后的全面改革与整体发展,具有强烈的影响及滞后效应,因此,错误的选择所付出的代价必然是巨大的。目前,理论界围绕我国城市化道路问题,逐渐深入地展开争论,其意义也无疑在此。

## 一、若干背景思考

2. 在世界社会、经济发展史上,迄今为止的城乡关系都表现为对立关系。对立的内容和方式,取决于城市化过程所处的社会性质、状态和统治阶级的政策选择,而对立的根本原因是生产对象、方式的不同及由此所带来的社会结构和社会文化的差异。其根本的解决依赖于科学的重大突破。但这并不意味着我们对实际状态的悲观。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调节城乡对立关系的矛盾,必将有利于社会、经济结构的变化,而科学上任何具有革命意义的突破并得到广泛应用,如果没有相应水平的社会、经济结构的变动予以支持也是很难实现的。

3. 我国城乡关系的历史与现状同世界许多国家相比,具有相当独特的一面。由于社会结构的高度成熟和高度统一,不管成功与否,历代统治阶级都一直力图使用“组织原理”来确定资源的分配。而在生产力水平低下的情况下,这种方式能够实行的基本机制,就是以政治功能为前提,统一经济社会关系的其他所有功能。反映在城乡格局上的结果就是一方面不能允许城市作为一个经济或商业、文化中心独立存在,从而使城市在原有意义上应具备的功能萎缩;另一方面将农村限制为一个仅仅只能维持简单再生产的农业部门。联结城乡关系的主要渠道只有政权系统,并藉此割断其他经济、社会的交流。而这一结果,反过来,又构成维持大一统社会结构的基本条件。由此所带来的必然现象是:城市在剥夺农村的过程中,几乎处于某种“寄生”状态,甚少经济扩张的冲动。因而巨量资源的耗费,从不表现出效率的边际增长,也很少表现出城乡关系上的进步,在很长的历史跨度上,一直处于单调的低水平循环上。这种现象,在一定的方面甚至一直延续到1978年农村经济改革之前。

4. 我们在对目前城乡关系的背景思考上值得关注的并不仅仅在于此。近代史上中国长

期的社会大动乱与上述现象结合在一起,使中国的城市与西方发达国家相比的最大区别是:基本上没有形成稳定的典型意义上的“市民阶层”,更谈不上什么“中产阶级”。事实上,尽管自近代历史开篇以后,机器工业在东部地区的崛起加速了封建社会的崩溃,由于社会分层速度加快,使中国社会开始出现许多过去未曾有过的“身份”。但是,对社会制度要完成一个成功的变革,在中国反而显得更加困难。“当一种制度不能满足人民的需要时,甚至可能还没有替代它的其它制度。”<sup>①</sup>这决定了“中国经济生活变迁的真正过程,既不是从西方社会制度直接转渡的过程,也不仅是传统的平衡受到了干扰而已。”<sup>②</sup>由这种情况所导致的一百多年来整个社会激烈震荡,并未导致中国社会的持续稳定发展。

5. 解放以后城乡在收入、分配、就业等方面所实行的两种体制,在根本破坏了城乡统一的社会经济基础的同时,也意味着历史上中国高度成熟和高度统一的社会结构已走到了顶点。进一步的封闭,在抵抗开放的同时,也加大了要求开放的压力。变动社会结构,重新构造新的城乡格局的机会也正是在这过程中渐趋成熟。

6. 近几年来,由于农村和城市开放的时间差和开放度大小的区别所产生的矛盾正构成城乡关系在新层次上的矛盾。这类矛盾,在农村改革后续变化令人目不暇接和城市改革举步艰难的鲜明对比下,日益显得尖锐和难以调和。事实上,城乡关系目前所面临的矛盾是我国城乡关系史上从未遇到的矛盾。新层次的矛盾,很可能正是变动我国城乡格局的新的生长点。在这一层次上重新选择我国城乡关系的调节方式,有可能给历史遗留在我国城乡关系上的痼疾的解决,以“纲举目张”的效应。

## 二、现状分析

7. 以解决“温饱”为初衷,在1978年启动的农村经济改革,竟产生了一次“滚雪球”作用。这不但表现在由此所推动而起的全国范围内的经济超常规增长,而且表现在农村系统内部的社会和经济领域所发生的广泛而深刻的变化。农村产业结构的变动,到1986年底,终于以非农产业的产值第一次超过农业产值,而实现了历史性的转变。但在这经济现象后面所表露的并更能给人以深刻印象的是农村在变革过程中,经济结构与社会结构紧密相关的互动关系。如果我们将这一关系置于整个城乡背景中观察,显然就不能不进一步思索其社会和经济意义的内涵。

8. 可以认为,近几年来,农村在联产承包责任制后所发生的一系列经济和社会的后续变化,其整个态势表现出农民对原有城乡关系的强烈否定。农民在原有社会结构制约下的城乡格局的棋盘上,一直处于行棋艰难的状态。发展到后期,以至于“不仅农民改变社会身份的自由丧失殆尽,而且连怎样当农民的自由也在相当程度上遭到剥夺。”<sup>③</sup>这注定了农村改革起步之始,就不仅是一次对农民“行棋规则”的改革,而且也是对“棋盘”本身的改革。因此,一旦在农村“有限度地引入市场机制”后,作为微观生产组织形式的改变,在“怎样生产”上放权于农民,使农民获得了分配时间的自由,也就决定了农民具有了“退出”农业生产组织的必要条件。在此前提下,从经济过程看,“为谁生产”的权利仍然不甚明确,在

<sup>①②</sup> 费孝通:《江村经济》,第1、2页。

<sup>③</sup> 见周其仁等著《市场、组织与制度创新》一文。

相当程度上表现为财产关系的混乱，这使得农民的生产行为不是受资产的增值所引导，而主要由在现有环境约束下所能产生的经济与社会需求的满足所决定。从经济结构看，诸多因素的制约使得农村交换体系运转成本过高，迫切需要寻找新的交换领域。这样，随着“开放”这一充分条件的出现，农民大量涌入非农产业遂成必然。但是，也正因为新的权利分配过程在时间和结构上的不均匀性以及相当程度上的不确定性，注定了农民必须在农村办起自己的非农企业，并几乎在一种本能的冲动下，迅速推动起一个在某种程度上符合商品经济发展要求的“自己的”城市化过程。这立刻就超出了“经济机制”本身，甚至“机制运行过程”所能涉及的领域。

8. 事实上，对于农民本质要求来说，“规则”本来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他们要提高生活水平，要获得与城市人同等的权利和承担同等的义务，但这受到现有“棋盘”的制约。因此，农民只得利用先拥有的新规则在老棋盘上行棋，其结果是：

——一个与城市工业产品结构基本同构的农村工业体系以令人瞩目的速度膨胀。特别不容忽视的是，农村经济供给结构的重大变化是基本依赖于农村内部市场需求结构的变化和扩张而实现的。这样，从整体上看，面对需求市场，在我国出现了两个产品基本类似的供给系统。尽管这两个系统目前彼此经济实力差距仍很大，但经济行为、动机和发展也差距甚远。于是，在我国目前尚缺少比较统一的市场竞争规则的商品经济起步阶段，这种混杂着不同经济实力、不同价值观念、不同行为准则的供给结构，无论对生产要素市场的需求，还是对消费品市场的需求，都能产生种种复杂的反应。

——与农村工业发展并驾齐驱的是农村小城镇的发展。显而易见，由于城乡经济行为的不同和市场竞争天然的排它性，客观要求农民建立自己的“城市”，来满足其非农产业所需要的各种需求。而且事实上，在原有社会经济系统内部，能够满足农民这种要求的功能体，除非农民自己创造，没有其他任何单元能够替代。尽管目前这类以小城镇为代表的农民自己的“城市”尚处于某种雏形，但它对农民的利益已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因为它不仅在客观上支撑着非农产业的扩张，而且也是与农民的主观愿望紧密联系在一起。农民在获得了相当的生产上的自由后，在一定意义上也就同样获得了社会身份变化的自由，而在今天城乡隔绝的主要社会机制仍然存在的情况下，农民必须自己创造出某种能够进行社会垂直流动的空间来满足其改变社会身份的欲望。

——由1840年“第一次开放”、我国复杂的高山网所决定的地理因素、建国以后逐渐严格的闭关锁国的政策等综合因素构成的我国东西部关系，在农村改革和第二次开放的背景中，显得更为严峻了。就农村而言，东部与西部的差异，已不仅反映在生产的绝对数量上，也不仅反映在增长速度上，而且也反映在结构变动上。在东部发达地区的农村，几年、十几年的发展结果强有力地校正了几千年的结果：长江三角洲不少地区的农业劳动力已由70%减少到20%，珠江三角洲地区也是如此。目前，江苏省农村剩余劳动力已转移人数占农村总劳动力数的41%，其中苏州为61%，无锡为68%。而在不发达地区的农村，几年、十几年的发展结果，却仍然淹没在几千年的历史长河中，难以产生劳动力转移的冲动。即使在江苏省较落后的苏北地区，从全国范围来看，还基本属于“温饱地区”。农村劳动力的转移，仍然步履艰难。以淮阴市为例，在“六·五”计划期间，虽然劳动力在第一产业的比重由92.9%下降到86.3%，但从事第一产业的劳动力总数仍然上升了10%。而且这类地区农村工业的发展水平在各个方面都不如发达地区的农村，他们在市场波动中的承受能力远低于后者。因此，在

整个国民经济逐渐转向常规增长,摆脱过热局面时,1986年,东部地区农民纯收入增长7%,而西部则仅增长1%。这并不是偶然现象。

10. 由于农村非农产业的崛起及在农村市场的迅速扩张;由于农村和城市改革的不同步、不配套所造成的二者经济运行机制的显著不同;由于城乡长期隔绝所造成的两个完全不同的社区的文化、心理差异的逆反;由于城乡在分配、就业、福利等一系列政策上的不同,所形成的城市、农村两大利益集团,在改革的动机和目标等方面的差异,这一切,一方面使过去主要依靠工农业产品剪刀差的积累而发展起来的现有城市体系,其整个基础的各个部分,都受到程度不同的动摇;另一方面,农村系统内部在出现了这类以非农产业为主体,并且有聚落和组织功能的小城镇后,开始出现了整个结构完整化的倾向。在一定意义上,意味着农村系统可以不依赖于城市自我循环运转。

11. 至此,国家全局性的改革进入两难状态。由于目前国家存在及发展的动力机制的作用,在任何一个时间点,都具有在短期内依赖于城市,在长期依赖于农村的特性。因此,改革措施的投入,一般来说,应具有在短期内对城市有好处,在长期内对农村有好处的效应。在这样的环境中,国家才有可能比较平稳地完成结构改革,彻底改变现有的发展动力机制和运行机制。但目前的状态使得改革的运行结果,在相当大的程度上恰恰相反。即改革措施的投入短期内更多的好处被农村获得,而城市获之甚少,甚至会由此遭到某种损失。但国家对城市的收益立马而待,因而城市只好凭借经济乃至行政力量与农村争夺利益。最后,常常使得农村尽管获得了一些短期的好处,从长期来说却遭到了损失。这种结果显然非改革之本意。

12. 农村与城市的改革近几年来之所以一直难以配套,更深刻的原因是因为社会结构的改革远远落后于经济结构的改革。作为社会各单位之间的相互联系方式,我国在改革前单一化程度很高。以组织原理来管理社会各个方面的方式,经过数千年的演变和发展,在一定程度上已作为某种制度性文化渗透到每个人的思想和行为之中。它在保证社会秩序稳定的同时,也几近于僵化。而体制改革作为社会变迁中的一个突变阶段,在矫正原有经济结构扭曲的进程中,随着原有社会结构能给出的空间越来越小,使得最后经济结构的改革被社会结构“卡”住。换句话说,如果不能在社会结构改革方面有所作为,使社会各单位之间相互联系方式从单一化向多元化过渡,并对小至个人的身份和角色,大至各利益集团的结构和行为进行新的确认和调整,并予以新的制度性保证,那么,进一步的经济改革可能会因社会成本越来越高而得不偿失;而不进不退,则意味着现有城市进一步受到损害,从而使国家所付出的经济成本越来越高。“退”则因为农村所受到的损失,无论是经济成本还是社会成本,国家都难以承受。这就是所谓“新旧体制胶着状态”的典型困境,也是改革所处于的最艰难、最紧要的关头。这迫使我们在1978年开始的农村经济变革取得全国经济、社会发展长足进步后,面临新的选择。

13. 在现有情况下,整个态势给人的鲜明感觉是,近几年来尽管城乡关系有了某种改善,但由于主要动力来自农村,改善的进程是在城乡力量对比格局渐渐不利于城市的倾斜中发展的。这一现象在世界发展史上是奇特的。将其简单地理解为仅仅是某些政策的产物,可能失之肤浅,它所体现的社会、经济内涵,正给出若干复杂的信号:首先,它表明一个仍有活力的生命体是怎样通过反馈,重新调节内部结构,以新的功能适应外部环境的变化,从而保存自己、壮大自己。其次,扶持并强化机体的这种能力是无可非议的,但我们不能不对农村系统

中社会、经济结构的完整化所可能出现的进一步后续变化产生种种疑虑。今天存在某种程度的粮食与棉花生产的危机，显然这不是农民的危机，而是城市及国家的危机。在农村工业品供给系统（与城市基本同构）进一步扩大后，从整个国家来说，很难想象城市失去了农村，而农村则可以不依赖于城市而存在的情景。再次，我们必须更深刻地思考目前农村的“就地转移”实现其结构变动的模式，其血缘、宗族、地缘等关系对结构的各种组织机制的影响。情况可能远不止这些，但已足以证明选择的必要和难度。

### 三、进一步改革的思路

14. 从变革社会结构的角度探索进一步改革的方向，正视面临的问题面向未来予以正确的设计。农民要求变革社会结构所作出的反应，在一定的背景下，确实存在着内在的和客观的合理性。从全局发展来说，当然要顾及并引导这种合理性的健康发展。但也应该指出，局部的经济过程与社会过程互动的合理性，如果是在全局不合理的背景制约下发生，并不必然注定借此就能推动全局合理化的过程，甚至可能在全局长期发展的动态过程中，成长为极为麻烦的障碍。

15. 由于城乡格局无论是所包括的范围还是所蕴含的内容，都能在宏观层次很实在地体现我国社会结构的许多重要特性，因此对未来城乡格局的任何改革思考，在相当高的层次上，也就直接或间接地渗透着对未来社会结构的改革思考。

16. 正如农民通过建立“自己的”城市——小城镇，自觉不自觉地向原有社会结构发起冲击一样，从变革社会结构的角度设计未来的城乡格局，我们也必须首先立足于“城市”。我国现有的城市体系存在着种种痼疾，但从更宏观和更基本的方面看，整个城市体系的均质化，导致其内部难以产生任何较大规模的运动，对于其长期发展，可能是一个难以逾越的障碍。我们所面临的命题，是如何对现有城市体系进行一定程度的“异化”，使其产生矛盾的对立面，从而重新具备运动的活力。

17. 为适应对外开放的需要，近几年来所建立的几个“特区”，显然是在这方面进行的一次很有意义的探索。几十万人口的深圳平地而起，对十几亿人震动之大超出想象。在如此短时期内，资金和人口如此大量地向一个城市比较自由地集聚，在中国历史上恐怕是前所未有的。不管目前我们对深圳市的经济建设和发展进行怎样的评价，事实上，无论从历史还是从未来的角度，深圳市的出现其社会意义远远超出了其经济意义。它是对中国大一统社会结构已走到顶点，内部要求变动而事实上也已能够变动的判断的一次实验性验证。

18. 但是，在国家较长时期内将一直受到资金短缺约束的前提下，为调节城乡关系而进行的城乡格局的设计，最多只能把“平地建新城”放在整个布局的关键要点上，而不能遍地开花。而且在新的历史发展阶段，中国城市化道路的选择在满足社会结构变动的同时，必须满足农村剩余劳动力的大量转移的要求。问题是简单地解决农村剩余劳动力的出路，并不必然意味着保证社会结构的变动。例如，“敞开城门”，扩展现有大、中城市的政策，不仅在理论上存在这一缺陷，而且在实践上，由于我国现有城市管理水平的制约，可能就没有能力来实行这种高难度动作。

19. 在此我们无意把思路简单地引入现有小城镇的发展上，但是，在拥有80%农业人口的中国，庞大的农村剩余劳动力和人口，在今后20年甚至更长一些的时间内，无论在政治、

经济、社会各个方面，都存在着无法回避的巨大挑战。因此，作为客观发展运动必然产物的“小城镇”，为我们对未来结构的设计，提供了良好的基础。一旦把小城镇看作伴随着一种经济过程而问世的社会过程，看作是一种新型社区的出现，我们立刻就能对一种可称为“二元城市体系”的事物，与二元经济结构、双重体制、双轨制价格等另外一些事物的耦合产生浓厚的兴趣。这里显然不是一种巧合。它们是中国在人口庞大，国力很弱的情况下启动现代化进程，而又由于历史上所形成的社会结构僵化后受到各种因素的制约的复杂情况下，并在改革背景下催产而下的孪生兄弟。

20. 所谓“二元城市体系”是指在现有功能固化的城市体系周围，发展起一个由现有小城镇为基础的新型城市体系。（为论述方便，我们简单地把原有城市体系称为C，新型城市体系称为L）。在其中，集聚的人口主体是在认为有了一定的经济实力后，希望改变其社会身份的农民。它给农民以改变社会身份的充分自由。集聚的产业主要是现有的乡镇工业和为其服务以及为农业生产社会化、现代化服务的第三产业。在设计上，它与C的区别，不仅表现在集聚人口的主体上，也不仅表现在集聚产业的经济运行机制上，更重要的是它要表现出相当完全的开放程度。只有在其充分开放与C由于种种原因目前还不能充分开放的比较中，才能强烈地显示其独特的功能，也才能显示出其与现有小城镇的本质区别并彻底改造其现存的弊病。

21. 我们现在研究城乡关系时，通常所称之为“城镇乡”网络的设计，在格局上与其说是一种社会、经济模型，不如说更多的是一种“地理模型”。作为城市体系布局的设计，在经济地理学的意义上，固然有必要设计大中小序列。但这种序列与城乡社会、经济关系的本质含义并没有必然的关系。从本质含义出发，用一个通俗的比喻来说，我们把城乡格局看作是一辆马车。过去的格局，由于城市这匹“马”直接寄生在农村这辆“车”上，这不仅使马奔跑的能力退化，也不断加重着车的负担，速度之慢是理所当然的。现在的格局是农村有了一匹小驹，尽管生命力很强但毕竟力量有限，企图用鞭子猛抽小驹来带动车子的快跑，是不可能长久的。而且不合理的马与车的关系，也不利于改善车的状态和行为。“二元城市体系”的设计在这一意义上可以看作是一种“二驾马车”的格局设计。首先把小驹从现有的种种羁绊中解脱出来，予以符合商品经济发展要求的正规训练，从而一方面帮助并激发城市这匹“未老先衰的马”的功能转化；另一方面，与“老马”一起通过真正的纽带——保证经济和社会结构正常运转的各种机制——带动车子前进。促使三者动态协调前进的过程中，调节并规范各自的状态和行为。

#### 四、对改革思路的再思考

22. 社会结构的变革与经济结构变革一样，不能企望采取突变的方式完成。尽管我们至今仍很难描述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下的经济、社会结构的详细理论框架，但这并不意味着在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已经实实在在的运行下，就此无所作为。事实上，原有经济结构一旦开始发生实质性变动，客观上也就存在以至开始社会结构变动的可能和行动。从这一意义上说，“二元城市体系”并不是凭空创造，只是一定程度的理论揭示而已。正确理解“二元城市体系”的意义和功能，首先需要对现有城市稍作分析。如果考虑到本文第3、第4段落所描述的状况，那么对于城市来说，更迫切而又深层的问题，可能还不是城市的整个经济结构所面

临的新形势下应该怎样改革，而是城市居民面临迫切需要进行的社会结构变革，使其长期继承的种种利益或多或少将受到损害，需要对其在利益、文化、心理等多方面进行适当调适的问题。

23. 建国以来我国工业化和城市化走的是一条非商品经济的道路。城市的建立和发展不是工商业发展的自然集聚，而是行政力量集中和分配资源的产物。由此，城市居民和农村居民遂被人为地划分成两个在权利、机会以及承担风险等方面存在极大差别的社会集团。但是，从长远角度来说，国家自“一·五”计划起，为实现在特定历史环境和条件下所选择的通过剥夺农民在短期内实现经济最大化的发展战略，受害最重的可能反而是城市。

24. 所谓城市是由于一定效益的内在需要所要求的一定产业和人口在地理空间的适度集聚。显然本质的东西并不是产业和人口集聚这一形态，而是由这种集聚所应该带来的效益的最优发挥。不论这一效益是来自政治的、经济的还是文化的或者兼而有之的要求，而这一切从根本上说都是需要通过人——城市居民的状态和行为所体现出来的。因此，对城市现状的分析，首先极重要却又被严重忽视的正是对城市居民的分析。

25. 由于中国近一百多年来，整个社会充满着激烈的震荡，所以，即使在今天，作为城市居民的绝大多数人，居住在城市的历史并不超过3代。事实上许多城市居民还兼有在农村和城市生活的双重经历。但是，我国城市和农村在社会学和人类学角度来看所存在的这种很亲密的血缘关系，被某种人为的力量置于第23段所描述的状态，所产生的后果是严重的。由于社会身份由农民变为城市居民不是在商品经济运行过程中完成的，不是在较长期的经济活动中社会分工的自然结果，甚至作为城市居民似乎可以把这种社会身份“天然地”继承下去并“天然地”与农村间存在巨大差别，这一切造成了城市居民在能力上的萎缩和退化。

26. 进一步的问题是这种由一定体制所决定的“能力萎缩和退化”却又与城市在政治、经济、文化等各方面凭借行政力量的“权力强化”结合在一起，不但没有使城市人感到这种“萎缩和退化”的危险，反而使其在“城市文明”的外壳下，蔓延小生产的劣习。今天的“不正之风”固然可以在由于发展商品经济起步阶段缺少经验、缺少有效制约手段中找到原因，但在一定程度上也可以认为是这种状态在另一种环境中的变态。它只是“无能”在一定制约下无法转变从一端跳到另一端的正常反应。

27. 同时，由于许多城市人对农村和农民生活记忆犹新，旧体制造成的城乡巨大差异使他们对农村和农民存在着天然的恐惧。他们希望将在过去政策下所获得的既得利益“世袭”下去，对于妨碍这种“世袭”的政策，在心理深处始终存在着某种抵触情绪，而当这种“抵抗”渐渐无望，则在新旧体制转换时期，最大限度地利用两种体制中分别对自己有利的各种东西，作出行为上最短期的反应，更典型地反映出城市人的浓厚小农意识。这在一定程度上可以认为是城市改革进程艰难的一个重要原因。

28. 在一定的体制保护下，由这种微观状态所决定的结果是必然的——城市投资效率的低下。由不等价交换和一系列非商品经济规律保护着的“四个今天的农民养活一个昨天的农民”的格局，决定了城市不能也不需要产生广泛的更高层次的需要。即使由于某种非经济需要而产生的较高层次成果，由于其非经济性，首先表现为不顾效率的浪费，其次是很少考虑成果的推广、应用，因此，高技术的产生很少会引起经济结构的变化，当然也不会引起城市功能的转化。

29. “二元城市体系”的出现，首先将对我国现有城市体系C结构的合理化及功能的转

化产生有力的推动作用。在C中，至今仍集聚着大量的低层次产业，而本来作为文化、信息、金融、科技等中心已具备的功能却远远没有发挥出来，第三产业的全面发展至今仍缺少很强的动力。这一状况的最大恶果是知识和智慧的大量积压，科学技术得不到充分发展和应用，从而导致创造能力的萎缩，无法对消费市场提供足够实现替代的新产品。迅速打破这种局面的最直接的办法是在供给方面产生足够而有组织的竞争，才能有助于唤醒C对自己独有的种种优势的意识，在不断的追求中完成其功能转化。而被替代的产业，只要有需求存在，工业生产本质的要求决定了供给能力必然由L来完成。反过来说，也只有“某一元”的积极介入这种供给竞争，并赢得这场竞争，“另一元”才能真正实现功能的转化。

在此须稍作说明的是，为什么农村系统内部现有的工业品供给系统不能承担这种作用。首先，一个拥有3200多亿产值的与城市工业产品结构同构的供给系统，受控于农村系统内部的组织结构，从全局的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发展要求的角度看，其行为和状态不可能规范化，只会越来越复杂，并终将结出怪胎。任何一个有影响的社会过程，必将进入政治过程。其次，目前国家存在和发展的动力机制，在任何一个时间点都存在短期依赖于城市，长期依赖于农村的特性。因此，从这方面说，改革的措施，应体现出这种特征，以平稳地过渡到更好的动力机制上。但现在的状况恰恰相反，短期的好处大部分被农村工业获得，而城市工业因国家对其收益立马而待，只好把损失向市场转嫁，这也就自然落到农村头上。如果考虑到东西部差距、工农业产品剪刀差等一系列不平衡，那么整个格局显得异常复杂，宏观政策投入的衰减效应非常明显。再次，目前乡镇企业普遍效益下降，显然是与“城市化”发展的先天性缺陷有密切关系。进一步的发展并不是依靠现有小城镇的扩张就能得以解决，而这最终也必将严重影响其吸纳农村剩余劳动力的潜力的发挥。最后，最现实也是目前最重要的问题是如何最大限度地逐渐斩断乡镇企业职工与土地的联系。“亦工亦农”作为过渡时期的生产方式如果竟演变成某种意义上的生活方式，对于我国土地资源紧缺的农业和希望成为我国适应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发展要求的独立力量的乡镇工业，都是极大的威胁。因此，将小城镇从与农村系统现有不合理的经济、组织关系中解脱出来，发展并强化其吸收农村剩余劳动力的功能，充分满足农民转变社会身份的自由，形成一个独立于农村系统以外，却又与农村系统保持本质的经济联系和充分的社会联系的开放体系，对于城乡关系长远发展的调节至关重要。

30. L体系的形成，在东西部关系的调节上同样有重要作用，东部发达地区农村工业所出现的对外来劳动力的需求，重新启动了我 国农民跨区域转移的过程。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的这次“超地域转移”，将成为对内开放的最主要形式。劳动力的流出，不仅在打破区域隔绝，打破自然经济的地域圈上发挥重要作用，也使生产力地域结构因东部地区的快速隆起，在全局动态运动中发挥重要作用。而且正是劳动力的流出流进，既给社会结构的变革以直接的推动，也由于生产者主体的自由选择，给整个生产力布局区域专业化分工的形成提供了十分有利的条件。在全局来看，具有如此重要意义的运动过程，显然不能放任自由的发展。而且已流入的劳动力并不仅仅只有经济上的功能。因此，他们需要被组织在一个具有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等多功能的结构体中，才能既合理地发挥其作用，又有利于社会控制。问题的面广量大决定了，具有这种功能的结构体只有城市。在此意义上，L体系的出现既是必然的也是必要的。

31. 发挥L体系的作用，对于比较现实地构造和完善我国的劳动力市场亦有重要作用。如前所述，城市居民社会身份的转变，不是在商品经济运行过程中完成的，不是在较长期的经济活动中社会的分工的自然结果，但是，由历史原因造成的这种微观状态非一朝一夕所能



改变,因此随着市场机制的引入而出现的劳动力市场应具有较好的弹性,以多层次选择,使城市劳动力在心理和行为上有更多的调适余地。“二元城市体系”在支撑这种劳动力的结构模型中,同样有很大的作用,由于L城市体系的充分开放,对于C城市体系的劳动力,实际上就起着缓冲带的作用。因为如果他们不能适应在C中就业,其出路除了社会保障制度、新的职业培训以期待重新获得就业外,亦可在L中得到就业。这既有利于文明的交流,缩小城乡人民的心理差距,也有利于柔化这部分人在劳动力市场遭到跌宕后容易产生的病态心理,减少社会冲突。而另一方面,由L进入C中的农村劳动力,已不是对现代化工业和城市生活一无所知的农民。他们不仅受过一定的职业训练,也对市场机制有更多的了解和体会,充分发挥他们的作用,将能更好地促进我国现有城市企业职工逐渐熟悉市场机制更大地发挥劳动积极性。可以说,L城市体系发展得越快、越好,我国劳动力市场就日趋完善。因此,很好地利用“二元城市体系”,设计劳动力市场的结构模型,对保证我国劳动力逐渐充分、自由地流动,并进入良性循环有重要意义。

32.当然,以建立另一类城市体系L,实现对整个城市体系的“异化”是一项非常复杂的社会、经济工程。进一步进行工程的系统评价,非本文所能力及。我们目前所注重的是提供一种新思路,以利于这方面的整个研究的进一步开拓。需要指出,任何一种结构设计,都必然存在其缺陷。人们只能在对利弊的比较、判断中作出选择。而且选择的标准,也即评判利弊的尺度,还取决于理论参照系及目标模式的确定与实践过程的可操作化。

写于1985年4月

作者工作单位:江苏省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

责任编辑:王 颀

## 生活质量的中外对比

我国与世界各国主要生活质量指标的比较,除人均国民生产总值居第105位以外,其他社会指标约居于世界第40—60位,相当于世界中等水平,详见下表:

	人均国民生产总值(美元) (1985年)	平均预期寿命(岁) (1985年)	婴儿死亡率(‰) (1985年)	成人识字率(%) (1977年)	平均每个医生负担人口(人) (1981年)	人均每日摄取热量(千卡) (1985年)
世界平均水平	2483	63	58	66	4040	2656
低收入国家	270	60	72	50	5770	2339
其中:中国	310	69	35	66	1730	2602
中等收入国家	1290	62	68	57—78	5080	2731
高收入国家	11810	76	9	99	530	3417
苏东及朝蒙等国家		69	32	100	330	3389
中国居世界位次	105	43	44	47	56	65

资料来源:根据《1987年世界发展报告》等资料整理。

(朱庆芳)